# 天狗读后感8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浅唱梦痕 更新时间：2024-02-18

*撰写一篇读后感能够加深大家对名著理论的分析，大家在读书后一定会有写读后感的想法吧，小编今天就为您带来了天狗读后感8篇，相信一定会对你有所帮助。天狗读后感篇1世上是否有永远的忠诚?没有。你可能会摇摇头。辽阔的雪原，深远的群山，一匹叫小白的西摩...*

撰写一篇读后感能够加深大家对名著理论的分析，大家在读书后一定会有写读后感的想法吧，小编今天就为您带来了天狗读后感8篇，相信一定会对你有所帮助。

天狗读后感篇1

世上是否有永远的忠诚?

没有。你可能会摇摇头。

辽阔的雪原，深远的群山，一匹叫小白的西摩犬和一匹叫黑朵的牧羊犬在这里自由流浪，围捕野兔，与狼交锋，勇斗绑匪……最终，黑朵重伤离世，小白为之殉情，两匹流浪狗用生命演绎了永恒的忠诚……

两匹流浪狗?

繁华的城市，灯火通明。立交桥上，数千万对车灯汇成金色大河，缓缓流淌。

今天注定是一个不眠夜。

今天的月亮是那么亮。

记得以前在网上看过一篇原创小说，题目就叫《忠诚·背叛》。

猎狗莫瑞，仅仅因为嫉妒咬死了主人雅星的爱猫萨瑞，就遭到了雅星的几度“背叛”：送到别人家，对它冷言冷语。甚至，有时候，那黑色的眸子里还会迸出凝视仇人般的阴毒目光。

可莫瑞一直坚持着，无怨无悔地对雅星忠诚。除了萨瑞，它实在想不清楚自己有哪个地方不对了。然而，人类的心怎么能是它猜得透的呢?

最终，在雅星再一次背叛莫瑞时，它疯了，变成了一条疯狗，终日流浪。

这真的全是莫瑞的错吗?

两只流浪狗的感情，要比人简单得多，纯洁得多。对自己好就是好，不好就是不好，不会像人一样。它们的心都是透明的。

也许，这永远的忠诚，靠的就是这颗心。

难道，我们真的做不到吗?

天狗读后感篇2

我从未想过我会去赏析《天狗》，我最初也并未觉得《天狗》有什么特别过人之处，除了它是本书的第一篇文章。直到我读了它多次，才有一种感觉有一种力量呼之欲出，冲破藩篱，冲破世俗的强大力量。本文我着重谈谈我对《天狗》的非时代背景的理解与感受。

而谈天狗，我想先从那三条狗说起。

想必老师还记得那三条狗和那位女士，事实上，我写那片文章的初衷的确是写狗的，准确的说就是记录那狗叫。但是那位女士的确和她的狗有着那么多联系又那么多不同，这是每一个爱狗人士都会有的微妙的感觉。这是一位高傲，世俗，打扮光鲜，又一定程度令诸多人不屑甚至不满的女士。这是三条普通，单纯，原始自然，又一定程度上令我心生喜爱的三条狗；但是女人是狗的主人，而狗不是女人的主人，他们形影不离，却永远代表着明和暗的极端，一个永远在世间明处，一个永远在黑暗深处。其实，这是共同根植于所有人深处的两种东西，人性和本性。我这里的“人性”指的是世俗的，人与人之间的由历史、由人类自身发展形成的种种制度、道德、关系、潮流……而“本性”就是那些生命一旦降临就必将伴随并埋在人身体内的纯粹的反抗社会、反抗世俗关系、反抗人性的对自然对最高的自由的渴望与释放。而那狗叫，即是狗在向天际呼喊，更是人类自己在向大地默默嘶鸣。但是，这是人类的社会，不是自然的社会，永远占支配地位、永远受人类认同的必是人性的一面。《天狗》带给我的感觉就是正如这三条狗的感觉一样，或许同以狗为意象只是一种巧合，但是又不免深层的含义。狗可是说是人类最早的朋友了，他们总是关系紧密，但是同时人类驯服了狗，狗却极端的忠于人类，这点与猫等其他宠物是很不一样的，但是狗自始至终都会保留着狗的野性、狗的本性。这于人类的起源发展是相似的，人也是动物，人的本性最终随着人类的发展而被压制驯化，但是，人类的那种本性却从未流失，有些人甚至将其发展到极致，而有些人不愿承认或许并未察觉和注意。这于天狗的那种狂飙突进的气势，那种冲破一切，自我毁灭又不知是升华还是精神枯竭，还是自然之性把人本身的人性超越并最终只有面临死亡的结局。

在这里简单提到两位由天狗引申出来的人，我也多次提到，或许是他们太有代表性了，或许只是我自己见识短浅。

梵高和海子。

梵高不知道海子，海子却极端的理解并崇拜梵高。一位高举炽热的向日葵烧得星空旋转，烧得咖啡馆模糊；一位衔着大地的麦子、追逐在阡陌田间的刺眼的风里。他们如那天狗一样激情地创作着，肆意地吸收着太阳光辉，自由汲取着自我本性、自然本性的力量，但是，无可避免地倒在金黄的火海之中，或向日葵，或麦子，或，皆是太阳。这是有如天狗一般迅速又势不可挡的自我毁灭，我不清楚天狗的最终结局。而他们的确是死了，梵高因升华而死，海子因枯竭而死，或者他们都伴随升华与枯竭，升华意味着一个程度的枯竭，枯竭意味着一个程度的结束。

最后，遥想起朗诵比赛有两位同学激情奉献了《天狗》的表演，我听出了慷慨，听出了激昂与爆发的感觉。却仍然觉得差了些什么，还有最后的大笑，狂笑。似乎是处理得很好的，我努力寻找答案，却发现，那三条狗回答我了。

答案自在被划破天际的更深邃遥远的黑暗之中：

痛苦，压抑，无奈。

快乐，释放，自由。

天狗读后感篇3

昔日战斗英雄，今日杀人凶犯。护林员李天狗为保护林木将盗木者杀死，却被冠上“凶杀犯”的罪名。《天狗》所讲述的这则故事矛盾冲突强烈，戏剧张力十足，既刻画出一个认真负责秉公执法的护林员形象，又刻画出一群受欺无奈、被生活所迫的农民形象，将人性的善恶呈现出来。这样的成功离不开影片叙事手法的运用，导演采用了倒叙、双线叙述、对比等手法，使影片紧凑而又饱满。

首选，导演在影片开头采用倒叙手法。倒叙最大的好处是能给人悬念，吸引观众看下去。那粗重的喘息声、头破血流的主人公、群殴围打的场面，以及深夜里的三声枪响，使每一位观众的心揪得紧紧的。主人公为什么被打？夜里的枪声怎么回事？以及那躲在家中的村长，脸色难看的村民们，他们到底有什么秘密？导演将一个个包袱抛给观众之后，便开始了他的双线叙事。

双线叙事能将两个不同的时空紧密联系在一起，把一个庞大的故事去粗减糙，留下最精彩的情节给观众，如《海上钢琴师》即是如此。《天狗》的双线叙事仅存在将两个不同时间黏合在一起的问题，地点未变。这样，影片在同一时间内传达给观众的信息量大大增加，同时也不会使观众感到费解。片中第一条线索是吴县长王所长在村中调查案件，第二条线索是李天狗从进村到杀死盗木者的整个经过。这第二条线索的内容正是第一条线索中所要寻找的答案，导演先在第一条线索中摆出疑问，然后通过第二条线索解答疑问，从而使悬念一层又一层，答案一出又一出，延绵而又紧凑，一直引导着观众看下去。例如，当王所长对天狗家的可乐罐感到奇怪时，导演切回过去，将孔家封水的实情说出来。当王所长揭穿板筋叔做的假证时，导演再笔锋一转，把孔二诱骗桃花的事实摆出来。这样一环扣一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其带给观众的不仅是爽快的观影感受，更使观众对片中人物有了分明的感情倾向。

值得一提的是，在双线的叙事过程中，导演将每个双线连接点设置得十分精巧。例如，吴县长收到天狗的日记后，坐车驶出城门洞，此时画面未切，城门洞内又驶出一辆大巴，里面坐着天狗一家。这就很自然地将时间转到过去。又如天狗在家门口看到贴有“好人保重”的一缸水后，镜头切到吴县长在车上询问给天狗家送应急物资的事。两个事件都是送物品，这里面有一种内在的联系。

对比是所有电影惯用的手法，但《天狗》中的对比却是那样的强烈。天狗一家刚进村时受到村民的盛情款待，而最后这帮村民却举起锄头毫不留情地向天狗打去。在片尾群殴这场戏中，导演不断地插入当初天狗进村时的欢乐镜头，再次加深这个大对比的效果，使观众惊叹于人性的复杂。除此之外，一些小对比则使观众不胜唏嘘。天狗入村时满溢的水缸与后来的空水缸形成对比，村长之前对天狗的热情与之后躲在家中形成对比，村长妻帮助桃花打水与后来的拳脚相向形成对比。一幕幕的对比深入人心，使观众看到美，看到丑，看到鲜明的一切。

?天狗》被称作是一部感天动地的电影，笔者认为，如果没有这些叙事技巧的成功运用，影片不会收到如此大的感动效果。叙事技巧是为主题服务的，是为人物服务的，它属于细枝末节。但如果不把这些细枝末节搞好，再好的主题也显现不出来，再好的人物也鲜活不起来。《天狗》无论主题还是人物都做得很到位，而它关于叙事技巧的运用更值得我们学习。

天狗读后感篇4

坚守原则的成本到底有多高?一个人能承受的压力到底有多大?道义与良心值多少钱?天狗的敌人到底是哪些人?是称霸一方的孔家三龙，还是惧怕地头蛇的村长、乡长?是以侵吞山林为业的全村村民，还是妻子的抱怨和儿子的眼泪?

因为护林得罪了贪财的孔家，全家过着没有水、没有电、没有通讯的生活，这是怎样的生存考验!他的妻子又被孔家诱骗污辱，儿子也险些被害。其实，当初只需他一句话，孔家便会让他腰缠万贯。直至最后，他在孔家策划的群架中生命垂危，身负重伤更以惊人的毅力爬行了正常人要走40分钟的路程。

为守住公家的树木，他在和自己较量。

无形的敌人，力量常常大。当大多数人长期按错误的价值观行动，正确的价值观也会显得谬误和荒唐。他就在冷嘲热讽、威逼利诱、重重考验中孑孓独行。做正确的事，有时候要付出了太大的代价。他伤心过，濠哭过，却从没怀疑过自己的选择。乡长、村长和村民都不敢得罪地头蛇，他不惧怕。

他坚守信念，捍卫尊严，在和群体价值观较量。

天狗是英雄，不只因为退伍前是战斗英雄，以及临死前精准的射击。一个人是不是英雄，要看他的对手是谁。天狗的对手们虽在一个普通小山村，但这个小山村却是社会的缩影，中国的缩影，人性的缩影。天狗的对手太强大。

在前线枪林弹雨中浴血奋战的幸存者，却牺牲在了村民的棍棒之下，这也是莫大的悲哀。同时，山林血案引发的生命追问和对人性的拷问，那么现实和深远。山林意味着什么，有什么寓意吗?此片发人深思，值得欣赏。看完之后，我的脑子里总在问一个问题：一个人的战斗，到底能坚持多久?

天狗读后感篇5

这个暑假，我读了一本书——《天狗》，是著名作家刘学林继《天狼》之后的又一部长篇动物小说力作。作者用平实细腻的语言讲述了两匹忠勇的流浪狗曲折跌宕的动人故事，惊险中不乏温情。

繁华的都市，辽阔的雪原，深远的群山，一只叫小白的西摩犬和一只叫黑朵的牧羊犬被主人抛弃后在这里自由流浪，共同围捕野兔，后来被逮到山里与恶狼交锋。在一个晴朗的下午，两只狗捕食时发现小主人被绑架，两只狗勇斗绑匪救出小主人。最终，黑朵因重伤离世，小白思念殉情，两只流浪狗用生命演绎了永恒的忠诚。

狗是人类最忠实的朋友。当你选择将它带回家的时候，请记住：狗狗的生命仅仅只有短短的十五年，你的离弃，将会成为它最大的痛苦。因为你有你的朋友、工作和生活，而它只有你。当你生气打它时请不要忘记，其实狗狗拥有可以咬碎你手骨的锋利牙齿，可它选择了绝不伤害你，所以请不要将它丢弃。

请善待狗狗，因为它也会伤心。

虐待动物这种事件也总是频频发生，每个动物也有自己的生命，每个生命都是唯一的，即便它那么的弱小也同样是有血有肉有感情。所以请大家保护并珍惜身边的每一只狗，或每一个小动物，不要再让它流浪，给它一个温暖的家。

这个社会变得越来越人情淡薄，越来越多的人丢弃了曾经心爱的宠物，也就导致了越来越泛滥的流浪狗流浪猫。这些流浪的动物也会影响环境，所以政府会时常将这些流浪的动物捉到收容所里。可这么多怎么捉的完，这并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所以还是要靠大家自觉爱护小动物，它们不是一件物品，不是你想丢就能丢掉的。

说到爱护小动物，又不得不提起有那么一群内心扭曲的人。他们为了获取个人的欢乐而去虐待动物。近期虐待动物的事频频发生，有的人挖去了动物的双眼，有的人因为自己的愤怒而将气撒在了自己的宠物身上，有的人做的更狠毒，甚至将它们置于死地。难道他们真的感觉不到良心上的谴责吗?他们真的那么狠心下得去手吗?这种人就应受到社会的唾弃。

在有些地方，已经多数人支持设立“动物警察”专门打击虐待动物的人。

但造成虐待动物这一现象的，还是那些不珍惜动物的人，所以要想从根本解决这些问题还是要回到最初，从不抛弃每一只小动物开始。

请大家爱护每一只小动物，若给它一个家就给它温暖，不要让它流浪，不要让它们过着饥寒交迫、心惊胆战的生活。

请善待动物，好吗?

天狗读后感篇6

安静的观看完了电影t;t;天狗>>，影片的编剧相当的不错。反映社会现实的人性的沦陷入木三分。

首先，他是片名起的相当巧妙，主人翁叫“狗子”，取天狗正反射出这类人物的稀少。一名野战军的退休英雄，在战场上致残，右腿负伤，成为瘸子。退伍以后，被当地的政府安排到一偏远山村做唯一的护林员，保护国家财产安全。然而，当地全村的农民就是靠砍伐树木发家致富的，有一，三兄弟做的大胆，早早的先于村民富裕起来，便欺凌村民，可以说到了毫无人性可言的田地，并为自己请人雕刻了三条龙的石碑，在村子里可以说横行霸道，无理可讲。野战军的退休英雄的到来严重的损害了他们的财路来源，贿赂不成就无所不用其极，百般的刁难，最后甚至强暴了的英雄的妻子;设计让其与护林的军人分离，不久，便强压全村的村民有预谋的将护林英雄殴打，抢救之后，成为植物人，而同时在昏迷抢救之前，将村子中的三个恶霸击毙，大快人心。

影片的结局是英雄的儿子继承了父亲的精神信念，英雄大概将永远卧在病床之上。看的出来，导演已经很想让结局完美一些了，我想在他考虑现实的时候，安排了让人不至于过分失望，而又很不圆满的收场。

电影深入的刻画了人性的伟大与微小，奉献与自私，善良与邪恶;在这种180度的大对比中，完成了引人思考的厚重影片。

天狗读后感篇7

郭沫若，就文学领域言，不管是在学术上还是在艺术上都有相当成就。如今，对郭沫若的研究也早就成为了一门学问，歌颂或论证郭老成就的人举不胜举。“鲁郭毛，巴老曹”也如歌谣般让我们耳熟能祥。郭沫若甚至拥有与鲁迅并肩的美誉，他的作品，被看着是继鲁迅之后，现代文学（诗歌）诗歌的又一个鲜明的旗帜，《天狗》便是其著名现代诗歌的代表作之一。

然而，反复阅读这首被广为称颂的诗篇，我不禁对许多作家，评论家对此诗的评价产生了疑惑。可对于这样一首在文学史上意义重大的诗作，我犹豫了。可想到老师所说的各抒己见，自由表达，我不由得轻松下来。作为一千个读者中的一个，我应有足够的理由写下我自己看到的哈姆雷特吧？基于这种观点，我写下了对郭沫若所作《天狗》的质疑。 郭老的《天狗》，借以民间“天狗吃月”的传说，以天狗作喻，塑造了一个特异的自我形象， 题材新颖。在第一节中，诗人开篇便写天狗吞了日。月。甚至宇宙，如此这班，“我便是我了”，寓意着一场革命的爆发，日。月。宇宙是旧的封建秩序的代表，天狗则是革命者，他毁了宇宙，也便冲毁了封建秩序，体现了当时革命打破封建桎梏，追求个性解放的要求。是当时思想界的一声响雷，的确在唤醒仍沉睡的人们的思想上起了重要作用，这是不可否认的。

而后，诗人进而 将天狗比作“光”“全宇宙的总能量”。也就是从这里开始，“天狗”的欲望开始膨胀了！刚刚才吞噬宇宙的天狗，还为来得及消化，就开始妄想成为世界的主宰了，自己成为了宇宙一切的能源也就能控制整个宇宙了！世间一切也自然就得听从他的派遣！事实上，这不过体现的就是个人欲望的膨胀。在得到解放后，他所做的不是构想一个新的。进步的宇宙，而只是受野心的驱使，一味的想要控制宇宙。这“天狗”似乎胃口奇大，但其野心却更大！胃口不足为患，野心膨胀就让人惊恐了。要是人人都如那天狗般，报着做世界主宰的心态去革命，那革命后的社会到底是会进步还是倒退似乎更让人担忧了！

我剥我的皮，

我食我的肉，

我吸我的血，

……

我便是我呀！

我的我要爆了！

在成为“全宇宙的总能量”之后，“天狗”的欲望似乎达到了巅峰。他完全被欲望所控制了，所以他癫狂了，他“剥自己的皮”“吸自己的血”，他完全散失了理智，似乎连自己都不认识了，所以说“我便是我呀！”实质上是一个对自己的疑问，因为他不再认识我。他再也无法看清自己，看清世界，所以他说“我的我要爆了”，逃离了这个已容不下他的世界。 狂暴的欲望就如一个定时，终会被引爆，而那弹引却是自己。于是，在“天狗”的欲望过度泛滥之后，他进入了疯狂状态，并最终走向了死亡。由此，我从中看到了对个人欲望的过度追求，并也似乎看到了暗喻的结局。

这种膨胀的欲望追求，在《凤凰涅磐》中亦有体现。

我们生动，我们自由

我们雄浑，我们悠久

一切的一，悠久

一的一切，悠久

悠久便是你，悠久便是我

这事实上就是对重生，长生不老甚至永恒存在的一种渴望，苛求！正是个人欲望膨胀的另一种体现。追求个人的永恒，对世界的主宰权，似乎很难让人将其紧紧规范在人性解放思想的\'范围之内。

因此，我个人认为，就单纯的于个性解放而言，更准确的说，《天狗》所表达的应是个性解放后，个人私欲的泛滥，对欲望的极度追求。以上便是我想表达的对郭沫若的《天狗》的个人看法。并不妄求大家的赞同。

天狗读后感篇8

暑假里，妈妈给我买了一本书，名字叫《天狗》。为什么书名叫“天狗”呀?这勾起了我的好奇心，我赶紧翻开书读起来。谁知这本书竟然深深地吸引了我，早上起床后看，晚上睡觉前看，甚至上厕所时也偷偷看。这本书真是太感人了人了!一遍读完，我忍不住又读了一遍。

书中的主人公是小白，它是一条西摩族雪橇犬。小白原先在小主人丁丁家过着美好快乐的生活，后来丁丁得了弓形虫病，医生怀疑是猫狗等宠物传染的。主人就把小白赶出家门，抛弃了它。在流浪中，小白遇到了黑朵，黑朵是一条德国牧羊犬。后来它们成为了夫妻，形影不离。它们在繁华的都市、辽阔的雪原、深远的群山……自由地流浪。围捕野兔、与狼交锋……无意中它们发现自己原来的小主人丁丁被绑匪绑架了，它们齐心协力，勇斗绑匪，把小主人救了出来，小白带又领警察连夜追捕，最终绑匪被抓获。但是黑朵负伤离世，小白因为伤心过度，也离开了这美好的世界。

这两条小狗真是太聪明、太威武、太勇敢了!读着读着，我阵阵心疼，流下了伤心的眼泪，这么可爱的小狗狗怎么会死了呢?

我也非常喜欢小狗，我做梦都想让妈妈给我养一只小狗，可妈妈就是不同意。但是我姥爷家有一条小狗，浑身毛茸茸的，像个大绒球，它叫旺旺。它可懂事了!有一次姥爷领它到我们家吃饭，妈妈嫌它脏，姥爷对旺旺说：“到门口待着去，别进来。”小狗眨巴着小眼睛看着姥爷，好像一下子就明白了姥爷的话，吧嗒吧嗒走出去，乖乖地趴在地上一动不动，一呆就是两个小时。如果是我早就等得不耐烦了，说什么也不能待在外面。看来狗还是比我听话呀!等我们吃完饭，他听到姥爷的脚步声，“呼”地一下站起来，跟在姥爷身后，摇头摆尾地回家去了，我怎么喊它也不肯回头看我一下。你看：老爷家的小狗旺旺是不是和书中的小白一模一样，多么懂事呀!

这本书的作者真是太了不起了，他好像走进了小狗的心里，写得太棒了!我忍不住捧起书又读了起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